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任何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在香港或其他地區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China Jinmao Holdings Group Limited**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817)

**完成建議分拆及REIT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獨立上市**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0月26日、2023年11月28日、2023年12月30日及2024年3月4日的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建議分拆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及華夏金茂購物中心封閉式基礎設施證券投資基金(「REIT」)已自2024年3月12日起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基金代號：508017.SH)。

建議分拆所得款項淨額(即於根據相關協議償還相關債務、支付稅項及本公司於建議上市完成時就認購34%已發行單位應付的認購款項後自REIT收取的所得款項)約為人民幣267.3百萬元。

REIT的設立及獨立上市有利於本公司盤活存量資產，建立消費相關基礎設施運營管理平台，提升資產管理能力，以及支持本公司業務升級。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增根

香港，2024年3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張增根先生(主席)、陶天海先生、張輝先生及喬曉潔女士；非執行董事程永先生、陳愛華女士、安洪軍先生及王葳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錫嘉先生、孫文德先生、高世斌先生及鍾偉先生。